**中心/科学所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评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0年9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_Toc51744564)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4](#_Toc51744565)

[一 总 则 5](#_Toc51744566)

[1．项目简介 5](#_Toc51744567)

[2．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 5](#_Toc51744568)

[3．适用法律和磋商费用 6](#_Toc51744569)

[二 磋商文件 6](#_Toc51744570)

[4．磋商文件构成 6](#_Toc51744571)

[5．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7](#_Toc51744572)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7](#_Toc51744573)

[6．响应文件的构成 7](#_Toc51744574)

[7．报价 7](#_Toc51744575)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8](#_Toc51744576)

[四 响应文件的签署规定和递交 8](#_Toc51744577)

[9．响应文件签署及规定 8](#_Toc51744578)

[五 评审和磋商 8](#_Toc51744579)

[10．响应文件的评审与澄清 8](#_Toc51744580)

[11．磋商 9](#_Toc51744581)

[12．保密原则 10](#_Toc51744582)

[六 综合评审 10](#_Toc51744583)

[13．评审 10](#_Toc51744584)

[七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12](#_Toc51744585)

[14．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12](#_Toc51744586)

[15．最终评价确定 12](#_Toc51744587)

[16．签订合同 12](#_Toc51744588)

[17. 采购终止 12](#_Toc51744589)

[**第三章 技术和服务需求** 13](#_Toc51744590)

[1．项目概述 13](#_Toc51744591)

[2. 采购清单 13](#_Toc51744592)

[3. 项目依据★ 13](#_Toc51744593)

[4.具体要求 14](#_Toc51744594)

[4. 采购标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4](#_Toc5174459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5](#_Toc51744596)

[**第五章 附件** 21](#_Toc51744597)

[1．分项报价表 21](#_Toc51744598)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2](#_Toc51744599)

[3．相关证明文件 23](#_Toc51744600)

[4．同类项目业绩表 24](#_Toc51744601)

[5．磋商文件技术部分偏离表 25](#_Toc51744602)

[6．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证明文件或说明 26](#_Toc51744603)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中国康复科学所对“中心/科学所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评测项目”按照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国内有能力从事此项目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

1.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中心/科学所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评测项目

预算金额：20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人：中国康复科学所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角门北路10号中国康复研究中心F4小会议室

2.响应文件提交时间、截止时间及地点：

提交时间： 2020年9月27日8：30

截止时间： 2020年9月27日9：00

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角门北路10号中国康复研究中心F4小会议室

在以上截止时间后送达到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该文件将被拒收。

3．凡对竞争性磋商提出询问，请按下列内容与中国康复科学所信息所联系：

 电 话：010-87569387

 联 系 人：荀老师

#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采购人：中国康复科学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角门北路10号 |
| 2 | 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其他要求：无 |
| 3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
| 4 |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 否  |
| 5 | 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内容要求：技术响应文件(根据技术需求提供详细的技术应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模块说明、等内容)。 |
| 6 | 投标报价：对本项目所有内容报价。 |
| 7 | （1）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经营许可，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3）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4）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投标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 8 | 响应文件有效期：90日历天 |
| 9 | 响应文件数量：正本： 1份、副本：3份 |

## 一 总 则

### 1．项目简介

1.1 采购人名称、地址：见前附表。

1.2 项目名称：见第一章。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2．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

2.1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3）符合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4）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报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文件被拒绝。

2.2 如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

（2）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其规定。

（4）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5）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共同磋商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磋商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6）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的同一分包（或标段）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同一分包（或标段）磋商。

（7）联合体各方在同一磋商项目的同一分包（或标段）中以自己名义单独磋商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磋商的，相关磋商响应文件均无效。

（8）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前附表。

### 3．适用法律和磋商费用

3.1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3.2 磋商供应商应承担自身所有与磋商活动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在任何情况下磋商组织者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 磋商文件

### 4．磋商文件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采购邀请（含采购公告）、磋商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附件等。

4.2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各有关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果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响应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 5．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1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每一磋商供应商。

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作出实质性变动。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6．响应文件的构成

6.1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供应商编制的首次响应文件具体构成如下：

（1）分项报价表；

（2）法人代表授权书；

（3）资格证明文件：见前附表要求；

（4）业绩；

（5）采购需求响应文件：见前附表要求

（6）前附表要求的其他内容。

### 7．报价

7.1 在提交响应文件时，供应商要按照磋商文件给出的格式提供报价表；报价货币应为人民币。

7.2 如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产品应当采用人民币报价。

7.3 每种货物或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响应文件应自首次提交之日起，按照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要求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四 响应文件的签署规定和递交

### 9．响应文件签署及规定

9.1 磋商供应商应按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纸质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9.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按磋商文件规定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9.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9.4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以及磋商中根据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

## 五 评审和磋商

### 10．响应文件的评审与澄清

10.1磋商小组在确认了磋商文件后，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认定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0.2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除资格条件外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对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按无效处理，不参加后续磋商。

1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1）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3）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按无效处理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0.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10.5 对未被认定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和其它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将及时告知。

### 11．磋商

11.1 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和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应答情况，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在通知的时间，与参加的供应商逐一进行一轮磋商。磋商小组将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1.2 磋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照各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等应答情况，进行确认或者询问；

（2）按前附表修改变动磋商文件，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针对修改变动的磋商文件，与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进行确认或者询问。

### 12．保密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磋商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和磋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不得超越法规的规定向无关人员告知评审和磋商情况。

## 六 综合评审

### 13．评审

13.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各个提交报价的供应商进行评审。

15.2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高低进行排序。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评分因素以及权值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具体规则** | **分值** |
| 1 | 商务部分（30分） | 投标人具有相关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3分 |
| 投标人具有ISO 9001认证证书、IS0 20000体系认证证书、ISO 27001认证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不提供得0分。 | 2分 |
| 投标人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集成服务二级及以上服务资质证书的，得1分。投标人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安全运维服务资质证书，得1分投标人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三级及以上服务资质证书的，得1分。 | 3分 |
| 投标人拟聘请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须具有以下资质的，得8分：* 具有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推荐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测评机构公章。
* 具有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检验机构认可证书、能力验证提供者PTP认可证书（附件为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测评机构公章。
* 参与测评过程的主要技术人员中，其中1具有高级等级保护测评师、CISSP证书、Web应用安全专家资质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测评机构公章。

上述资质少一个不得分。 | 8分 |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17至今）医疗卫生行业同类项目业绩（网络安全技术服务类，包括安全集成类、安全服务类、安全运维类），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8分，不提供不得分；注：投标人须提供包含合同首页及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8分 |
| 投标人拟聘请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近三年医疗卫生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案例，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6分。注：投标人须提供包含合同首页及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6分 |
| 2 | 技术部分（50分） | 依照承诺的服务方案、服务响应情况以及完成承诺的各项措施和措施的合理性评分。方案整体优秀、针对性和可行性强，得30-20分；方案整体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一般，得20-10分，方案不合理针对性和可行性差，得0-9分。 | 30分 |
| 参与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具有CISP资质证书，得6分。具有其他相关资质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4分 | 10分 |
| 根据招标要求和投标技术响应情况，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进行横向比较，优得6分，良得4分，一般得1分。 | 6分 |
| 针对投标文件内容的完整性、规范性、合理性等要求进行打分，优得4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 | 4分 |
| 3 | 价格部分（20分） | 评标价格分数=（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20%）×100备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20分 |

## 七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 14．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14.1 磋商小组按照打分结果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14.2 如出现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出现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15．最终评价确定

15.1 采购人有权对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及价格计算方面进行审查。

15.2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16．签订合同

16.1 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结果通知。

16.2 成交结果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将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17. 采购终止

17.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符合国家规定需重新采购情形。

# **第三章 技术和服务需求**

### 1．项目概述

信息时代的到来使得国家安全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随着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的发展，以及互联网应用的广泛普及，网络安全已经成为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别是涉及国家安全和国计民生的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为此国家制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并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为国家信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网络安全技术标准越来越多，说明国家对网络安全的监管日益严格，这也要求政府及各相关单位必须将网络安全全列为和生产经营管理同等重要的工作，切实改善网络安全治理和建设环境，加强风险控制，满足监管要求。

鉴于此，为了贯彻和落实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构建整体、严密、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体系，拟先行开展中心以及研究所门户网站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

### 2.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类目明细** | **数量** |
| 1 | 中心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评测 | 1 |
| 2 | 科学所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评测 | 1 |

### 3. 项目依据★

* 《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
* 《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 《GB/T 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设计要求》
* 《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 《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

### 4.具体要求

1. 根据《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对中心及研究所门户网站系统进行定级工作梳理，并协助聘请相关专家进行级别确认，送交公安机关进行备案审查并获取门户网站的备案证明。
2. 根据《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中的第二级要求对中心及研究所的网站进行前期评估，找出两个系统在技术与管理层面的问题和风险，并提出整改建议。配合甲方完成相关问题和风险的整改工作。
3. 相关问题和风险整改完成后，由中标公司聘请具有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资质的测评机构对上述两个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并出具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 4. 采购标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采购标交付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工作日。

2. 采购标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签署日期：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平等协商，特签署本合同，供双方履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名称： 中国康复科学所网站建设项目

地点：

**第二条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优先性依次递增：

1. 本合同书
2. 本合同书、子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附件、补充合同、备忘录等其他书面文件。

**第三条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类目明细** | **数量** |
| 1 | 中心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评测 | 1 |
| 2 | 科学所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评测 | 1 |

**第四条 合同价款和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款。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_元（大写人民币： ）。

2. 付款方式：甲方通过现金或支票支付给乙方，或汇款到乙方帐户，内容如下。

1. 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即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
2. 甲方须在签订《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即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

**第五条 安装、调试、验收**

1）甲乙双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验收。承诺保证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建设。验收合格后，买卖双方签署验收文件。

2）官方网站自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维护服务期。

3）乙方要负责协助甲方办理域名备案相关事宜，备案所需证明材料由甲方提供。

**第六条 质量保证期**

1）质量保证期：本项目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不少于1年。

2）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对项目中所涉及的由乙方开发的软件进行缺陷修复、性能调优工作。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系统bug问题，乙方负责及时维护修复及解决有关问题。

**第七条 售后服务**

乙方应对甲方人员

提供现场使用培训，教会为止。

提供至少2次系统培训。

如遇到甲方人员变动，在质保期内应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免费培训。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具体培训的组织、方案及时间等。

其他技术服务

乙方应保证系统的使用正常。服务期内，接到甲方通知后须在1个小时内做出响应，8小时到达现场，24小时内修复。

乙方应实现在投标文件中声明能够提供的其他技术支持。

应用软件在服务期内，乙方必须负责定期升级服务。

应用软件在服务期内，乙方必须提供免费功能增强性维护（增加、修改、数据维护）及免费技术维护服务（其中包括系统维护、跟踪检测），保证用户购买的应用软件正常运行。

上线结束后应提供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等文档,及接口源代码等资料

**第八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接收的服务及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同时对甲方因此而导致的全部损失予以赔偿。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或适当履行）的，免除合同当事人相应的违约责任。

2）受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合同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并提供不可抗力情况的有关证明。有不可抗力发生之情形，甲乙双方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如因任何一方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均视为违约。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以及另一方采取合理补救措施的一切费用。守约方可以向违约方要求支付违约金，并要求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同意，如有第三方声称甲方或甲方所许可的用户使用本软件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它财产权利，乙方将对由此而引起的任何诉讼或法律请求进行抗辩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全部法律责任。乙方同意支付有关判决或和解所确定的赔偿金额。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产生争议，首先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在此同意，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暂停与终止**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如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2.1一方进入破产、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或被解散、被依法关闭；

2.2一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2.3出现了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2.4如因乙方原因满足合同终止的相应条件，则甲方向乙方发出通知，七天后终止合同。任何此种终止都不应损害合同规定的甲方或乙方的任何已有其它权利或权力。在此种终止后，甲方可自己或由任何其他承包商完成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签订**

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中国康复科学所（公章） 乙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址：

邮 编： 邮编：

电　　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传真：

 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 **第五章 附件**

### 1．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出具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磋商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磋商报价活动，全权处理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传 真 ：

 　电 话 ：

 Email 地址 ：

### 3．相关证明文件

3.1需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3.2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3应提供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税凭据复印件及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3.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文件。

### 4．同类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时间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委托方名称、联系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应按照评分标准中的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出具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 5．磋商文件技术部分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内容 | 投标人的技术响应内容 | 技术响应偏差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出具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 6．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证明文件或说明

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运维方案、售后维保方案、安全应急预案、培训方案等投标人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